

找准工作定位 规范履职重点 夯实工作基础

# 我市如何推动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

记者 朱哲 通讯员 滕善洋

乡镇人大工作到底应该有什么,应该开展哪些工作,又该怎样让乡镇人大活起来,让乡镇人大工作规范起来?

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在充分调研论证、借鉴外地经验的基础上,着眼创新和规范,制定了《中共咸宁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规范乡镇人大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突出一个中心、开好两类会议、落实三项保障”的工作举措。

经市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同意,9月25日,市委转发《意见》,为做好乡镇人大工作提供了“规范”和“指南”。

一个中心——找准工作定位

人大代表要充分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乡镇人大应该做些什么?

为此,《意见》明确提出,乡镇人大工作要突出“以代表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努力服务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切实加强对代表的监督管理。

——指导代表小组活动,每年不少于4次。

——组织开展监督活动,有计划地安排代表听取和讨论本级人民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和工作评议等。

——安排持证视察和约见活动,

根据代表的要求,联系安排本级或者上级人大代表持代表证就地进行视察,或约见本级国家机关负责人。

——做好代表建议交办督办工作,加强对代表提出议案、建议的指导和服务,帮助代表提高撰写议案、建议的质量。

——开展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和经验交流,每名代表届内参加培训活动不少于2次,建立“人大代表QQ群”、“人大代表微信群”等。

——协调组织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开展代表接待选民、代表走访群众等活动,增强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交流互动。

——加强对代表的监督管理,建立代表履职档案、述职评议、履职登记、届中退出等机制。

——规范乡镇“人大代表之家”和村“代表小组活动室”建设,人大代表之家要做到“十有”:有场所、有国徽、有牌子、有展板、有桌椅、有柜子、有电脑、有学习资料、有制度、有台帐。代表小组活动室要做到“六有”:有场所、有牌子、有展板、有桌椅、有制度、有台帐。

两类会议——规范履职重点

过去,由于权责被“虚化”、地位被“弱化”,一些乡镇人大有机构不运转、工作开展不经常,导致权责不清晰、议

事程序不规范等问题。

对此,《意见》要求依法开好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乡镇人大主席团会议,明确规定了召开会议的次数,以及每一次会议的具体时间、主要议题和有关要求,着力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巩固和强化乡镇人大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中的重要地位。

——乡镇人大每年至少举行2次,每次会期不少于1天;有选举事项时,会期适当延长。遇重大事项决定、财政预算调整、选举等重大议题,可以临时召集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会前,至少提前1天将会议文件送达与会人员;会中,政府负责人应当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可以邀请上级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后,认真检查督促会议决议、决定的执行。

——除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期间召开主席团会议外,在闭会期间,主席团会议3个月至少召开1次。

三项保障——夯实工作基础

机构、人员、经费始终是困扰乡镇人大建设的难题,也是基层反映最为强烈、意见最为集中的问题。

对此,《意见》从组织保障、制度保障、经费保障三个层面入手,强调要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央、省委、市

委关于加强乡镇人大建设的规定,为开展乡镇人大工作创造有利条件,着力推动乡镇人大工作由虚到实、由程序性工作向创新性工作的根本转变。

——乡镇人大设专职主席1名、专职办公室主任1名、专职干事1名,人大代表较多的乡镇可以设专职副主席1名;设立乡镇人大办公室,配置专门的办公场所和必须的工作设备;统一悬挂“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牌匾。

——健全完善乡镇人大会议机制、监督工作机制、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机制、人事选举任免工作机制和代表工作机制等五大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乡镇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人大工作制度,促进乡镇人大工作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

——将乡镇人大各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予以保障,在全省率先对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执行代表职务补贴的具体标准进行量化,乡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按照每人每年1000元的标准落实,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执行代表职务补贴按照每人每天150元的标准发放。

目前,市人大常委会正在逐条对标,以点带面,督促文件落地生根,具有咸宁特色的乡镇人大工作品牌正在逐步形成。

## 我市30名“党政干部储备人才”接受岗前培训

本报讯 记者朱哲、通讯员建成报道:昨日,我市召开2017年“党政干部储备人才”引进人员岗前培训会,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济民出席会议。

为加强党政干部后备人才储备,从今年3月份开始,我市首次实施“党政干部储备人才计划”,面向国内外重点高校引进青年优秀人才,以下派挂职、干部调任等政策措施,为党政干部队伍储备优秀青年人才创新思路、打通渠道。本次共引进30名优秀人才,其中博士2人,硕士26人,本科2人。

王济民指出,咸宁正着力

打造中国中部“绿心”、国际生态城市和绿色发展的标杆城市,市委、市政府对人才引进寄予厚望。希望各位青年才俊要珍惜机遇,尽快融入咸宁,带着激情去工作,到基层一线去展示作为、建功立业;要立足岗位,奉献咸宁,从基层做起、小事做起、实事做起,在新的岗位上快速形成个人良好的品格和口碑,确保在本职岗位上做出实实在在的成绩;要胸怀梦想,发展咸宁,把理想信念、事业追求和聪明才智与咸宁发展紧密结合起来,为咸宁的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做出贡献。

## 我市积极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 提升站位 守土有责

本报讯 记者吴钰报道:昨日,我市召开视频会议,推进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市委常委、副市长王济民出席会议。

据悉,今年1至9月,我市共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159件,为9958名农民工追回工资10312.9万元。

何开文强调,要守土有责,勇于担责。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夯实地方政府的领导责任;各相关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组织开展全市农民工欠薪治理拉网式检查,企业要按照“谁用工,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

控机制。要重拳出击,强化依法治理,做到隐患排查“零死角”,执法办案“零拖延”,打击违法“零容忍”,应急处置“快响应”。要加大诚信建设、新闻舆论监督和联合惩戒力度,使欠薪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

何开文强调,要提升站位,深化认识,带着责任、情感、良心将这一工作抓紧抓细抓好。要标本兼治,综合施策。要健全机制,强化源头治理,“管好人”,健全用人工实名管理机制,“管住钱”,健全工资准备金保障机制,“管平时”,健全动态监

## 市政协督办重点提案

### 强力推进百亿竹产业发展

本报讯 记者王恬报道:昨日,市政协召开重点提案督办会议,就关于加快咸宁竹产业发展提案进行现场督办。

据了解,我市先后出台了加快竹产业发展、建设竹循环经济产业园、培育竹丰产示范基地等系列政策和措施,推进竹产业发展。目前,全市楠竹面积163万亩,立竹量2.5亿株,年产竹2200万株,建成万亩以上基地26个;去年全市竹业产值达40亿元,年均增长50%。

会议要求,各地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引进优化楠竹品种,建好示范基地,加大技术推广,提高立竹量和出材量;要制定各种优惠政策引导和带动农民因地制宜发展适合的林下经济模式,带动林农增收致富;要着力加强林区基础设施建设,降低楠竹转运成本,使竹农和加工企业受益;要对从事竹加工企业在税收、融资等政策上给予优惠和支持,促进竹产业快速发展。

## 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市城管执法局

本报讯 记者张敏报道:9日,市委第一巡察组进驻市城管执法局,对该局开展为期一个月左右的巡察工作。

巡察组强调,要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巡察工作的精神、新要求上来,把从严治党的剑向基层延伸和扩展,切实践行巡察新要求,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要突出巡察政治站位,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坚持以“四个意识”为标杆,以党规党纪为尺

子,突出党的领导,聚焦全面从严治党,紧扣“六项纪律”,紧盯“三大问题”,紧抓“三个重点”,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市城管执法局主要负责人表示,要旗帜鲜明讲政治,端正态度迎监督;主体责任两手抓,全力配合迎监督;驰而不息转作风,认真整改迎监督,把认真配合巡察工作与主动做好当前城管执法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努力推动事业再上新的台阶。

## 我市明确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标准

本报讯 记者张敏、通讯员阮先强报道:日前,我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农村社区民政能力建设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我市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标准。

根据《意见》要求,全市各地应建立和完善日间互助照料、文体娱乐、保健康复、精神慰藉等基本功能。集中活动服

务场所使用面积一般不小于100平方米,床位(或躺椅)不少于5张。

《意见》还对农村社区优抚安置对象服务方式标准化、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保护能力建设标准化、社会组织能力建设标准化、地名能力建设等民政能力建设及职责进行了详细规范。



日前,咸安区温泉办事处联合市歌舞剧团送法制平安建设大型宣传文艺演出进社区,吸引了辖区500多名群众前来观看,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对法制平安建设的认识。

记者 夏正锋 摄

## 我市乡镇医院提档升级

门诊次均费用下降20%,住院人均费用下降18.6%

本报讯 记者王恬,通讯员金镇源报道:“以前一感冒发烧都要跑到县医院去,动辄要花千把块。现在在家门口看病百把块就搞定了。”9日,提及自己的求医经历,嘉鱼县陆溪镇居民袁绍清感慨不已。

今年55岁的袁绍清患肺气肿10多年,他认为,现在镇医院样样都好,无论是环境、卫生,还是医生、护士的服务态度都很好。

振兴实体经济,关键要靠企业。降低企业成本,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我市一直高度重视。

2016年以来,我市相继出台了《关于支持企业降低成本提升竞争力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的意见》等扶持政策,从降低企业制度性成本、税费负担、融资成本、用能用工、物流成本等方面提出多条“干货”,减轻企业负担效果初步显现,政策红利逐步释放,预计今年将减轻企业税费负担10亿元左右。

政策红利逐步释放

为减轻企业负担,市经信委多次组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下企业调研,听取企业家的意见和建议。事后对收集到的问题进行梳理专办,帮助企业解决困难,让企业充分享受降成本的政策红利。

企业税费负担进一步减轻。今年1—8月,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企业,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4996.59万元,减免企业所得税3327.06万元;全市共有28.52万户次纳税人享受小微企业增值税优惠政策,减免增值税税额8164万元;享受“营改增”政策企业13230户,减免增值税10500万元;享受安置残疾人就业增值税

## 企业减负,经信委在行动

记者 贺春音

税即征即退优惠企业7户,即征即退增值税206.5万元。

融资难、融资贵得到缓解。融资担保对经济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促进作用。融资担保业的快速发展,对于促进金融畅通,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特别是在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我市积极发展融资担保业,今年1—8月,我市12家融资担保机构累计为企业提供担保融资余额51.05亿元,行业平均放大倍数为3.05倍。

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降低。动态调整《咸宁市市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收费项目减少至17个,涉企行政事业收费项目全省最少,每年可降低企业制度性成本2000万元。

资源要素成本不断减少。今年1—8月,通过下调电价累计减少企业电费支出5233.89万元;9家直购电企业节省电费成本2481.11万元;城区非居民管道天然气价格下调0.647元/立方

米,累计为企业节省用气成本6138.6万元;9月1日起,城区非居民管道天然气价格将再次下调0.14元/立方米,年用气量达200万方的工业企业用户,气价可在市政府定价基础上浮2%;全市累计减征企业五险缴费额6586.72万元,惠及企业4303家;为全市261家企业发放稳岗补贴资金1204.56万元,惠及员工34565人。

工业技改增速加快

市经信委落实《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新经济的若干意见》(鄂政发〔2016〕67号)和《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传统产业升级的若干意见》(鄂政发〔2016〕82号)精神,对市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平均调增项目达1656项、调减项目达517项,政策范围内医保基金支付平均达75%以上,患者门诊次均费用下降20%,住院人均费用下降18.6%。

市经信委积极组织引导企业申报2017年度第一批省级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近日,省经信委下达2017年第一批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计划,我市10个项目共获得2498万元专项资金支持。

企业减的是“负”,增的是“智”。市经信委主任郭冰生说,下一步,将继续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深入实施中国制造2025咸宁行动方案,加快推进智慧咸宁建设和“两化”融合示范工程,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

据了解,我市完善了企业负担举报受理机制,在市经信委设立了减负办,对外公布了减轻企业负担举报电话,及时受理企业和社会各界反映的各类侵害企业权益、加重企业负担的违规行为。